

**交通事務委員會**

**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0年4月15日的情況)

<b>議題</b>	<b>會議日期</b>	<b>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b>	<b>最新情況／ 政府當局的回應</b>
1. 檢討《香港鐵路附例》及《西北鐵路附例》	2009年1月16日	<p>小組委員會要求港鐵公司回應委員對以下事項的關注 ——</p> <p>(a) "粗言穢語"(《港鐵附例》第28H(1)(a)條；《西北鐵路附例》第22(1)(a)條)一詞應沿湯家驛議員和涂謹申議員所建議的方向界定；及</p> <p>(b) "衣著不恰當"(《港鐵附例》第28G條及《西北鐵路附例》第23條)的定義應予檢討，使其更為清晰明確。</p>	<p>有待政府當局回應。</p> <p>有待政府當局回應。</p>
2. 近期的鐵路事故	2009年12月4日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及港鐵公司提供以下資料 ——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最新情況／政府當局的回應
		<p>(a) 有關過去5年延誤8分鐘或以上的鐵路事故的資料；</p> <p>(b) 外判維修工作的清單，當中包括須由港鐵員工定期視察及檢查的工作；及</p> <p>(c) 提交文件，講述2009年11月29日西鐵線最後一班列車在紅磡站沒有依照適當的手示信號便駛離車站的事故及其有否影響鐵路安全。</p>	<p>政府當局的文件已於2010年3月12日隨立法會CB(1)1377/09-10(01)號文件發出。</p> <p>政府當局的文件已於2010年3月12日隨立法會CB(1)1377/09-10(02)號文件發出。</p> <p>政府當局的文件已於2010年2月10日隨立法會CB(1)1140/09-10(01)號文件發出。</p>
3. 南港島線(東段)項目	2010年2月9日	<p>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和港鐵公司提供以下資料 ——</p> <p>(a) 就爆炸品儲存倉庫及爆炸品的運送及儲存進行量化風險評估，包括為春坎山及石澳石礦場兩個擬議選址進行量化風險評估的結果；及</p> <p>(b) 南港島線(東段)項目的財務安排。</p>	<p>有待政府當局回應。</p> <p>有待政府當局回應。</p>

議題	會議日期	所需採取的跟進行動	最新情況／政府當局的回應
4. 西港島線項目	2010年2月9日	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和港鐵公司就投標者提交涉及西港島線項目通風井設計的建議所作評估的結果提供資料。	有待政府當局回應。
5. 近期的鐵路事故	2010年3月26日	<p>小組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和港鐵公司提供以下資料 ——</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就下述事宜提供文件：把香港鐵路視察組（下稱“鐵路視察組”）納入機電工程署；鐵路視察組與運輸署在鐵路安全和事故方面的分工；以及鐵路視察組的專業人手；</li> <li>(b) 2005至2009年間，列車服務延誤15分鐘或以上、30分鐘或以上、45分鐘或以上，以及60分鐘或以上的鐵路事故的詳細資料；及</li> <li>(c) 就劉江華議員提出加強鐵路安全的多項建議作出書面回應。</li> </ul>	<p>有待政府當局回應。</p> <p>有待政府當局回應。</p> <p>有待政府當局回應。</p>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0年4月15日